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10687



2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4段266巷19弄1號7樓

地址：10634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0號

聯絡人：楊佩綺

聯絡電話：(02)27065866 分機：3053

傳真：(02)27027723

電子郵件：A111260@nhi.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灣神經外科醫學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1067076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品項彙整表

主旨：有關貴公司登載於本署全球資訊網「全民健保尚未納入健保給付之過程面醫材品項表」之「“美敦力”奈克斯弗立體定位系統-奈克斯弗系統套組」等2項醫材(如附件)，自111年8月1日起刪除品項代碼，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查旨揭醫材許可證持有者於109年4月21日由美敦力醫療產品股份有限公司轉移為貴公司，原許可證持有者美敦力醫療產品股份有限公司前於102年8月7日來函表示旨揭醫材為拋棄式無框架立體定位裝置，建議以新功能類別納入健保給付，建議對應之診療項目83084B「立體定位術-功能性失調」，查本署前於102年10月8日以健保審字第1020064280號函復該公司，本案醫材屬立體定位系統過程輔助定位用裝置，應已內含於本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之診療項目支付點數在案。

二、旨揭醫材依醫療器材許可證及仿單所載，屬第K類神經學科用裝置，效能限醫療器材管理辦法「神經系統立體定位用器械(K.4560)」第二等級鑑別範圍，用於規劃及進行神經手術時，提供放置及操作器械或裝置的立體定位導引，需搭配術前下載磁共振造影或電腦斷層掃描影像資料之影像導引系統使用，為拋棄式無框架立體定位手術使用之定位環及驅動裝置，於定位手術中無需植入或暫置人體，組裝後藉定位環貼附於顱骨，並搭配導引系統設備進行電極與導線定位。

三、旨揭醫材按廠商給付建議書所載，對應之診療項目為「83084B 立體定位術」，使用之頭架、耗材等依本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二部第二章第七節手術通則三，各項手術所需之「手術一般材料費」及「過程面特殊材料費」，得依本節所定點數及表列加計比率計算；未表列者，依本節所定點數之百分之五十三計算。旨揭醫材為搭配儀器使用之器械，其醫材費用已內含於診療項目支付點數中，本保險不另支付費用，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亦不得向民眾收取自費。

四、有關內含於本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之醫材，本保險未限制特約院所使用特定廠牌、種類、型號之產品，醫療器材如取得衛生福利部核准之醫療器材許可證，特約院所均可依臨床需求自行選用，旨揭醫材非屬本保險特殊材料收

載對象，並自111年8月1日起於「全民健保尚未納入健保給付之過程面醫材品項表」中刪除。

五、另本署自104年起陸續分階段收載巴金森氏症病人執行深層腦部刺激術(DBS)所需之刺激器、導線、導線延長線、固定蓋及立體定位植入式特材，迄至111年6月1日起全套執行DBS所需特材皆已納入健保。

六、旨揭醫材倘無法含括於相對應診療項目之支付點數內，可請相關醫學會或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依臨床使用狀況評估，提出新增或修訂診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之建議，相關表單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健保表單下載／醫療相關表單／新增診療項目及現有診療項目修訂申請。

正本：埃默高有限公司

副本：社團法人台灣神經外科醫學會、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美國商會、歐洲在台商務協會、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本署醫務管理組、本署各分區業務組（請轉知轄區醫事機構）（均含附件）

署長李伯璋

全民健保尚未納入健保給付之過程面醫材品項表

序號	品項代碼	特材中文名稱	特材英文名稱	醫療器材許可證	廠商簡稱	備註說明
1	FN029869001	“美敦力”奈克斯弗立體定位系統-奈克斯弗系統套組	“Medtronic” Nexframe Stereotactic System	衛部醫器輸字第029869號	埃默高	本產品代碼自111年8月1日起刪除。
2	FN029869002	“美敦力”奈克斯弗立體定位系統-奈克斯德定位驅動裝置	“Medtronic” Nexframe Stereotactic System	衛部醫器輸字第029869號	埃默高	本產品代碼自111年8月1日起刪除。